植保站202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资金项目

绩效自评报告

按照上级相关文件要求，我站高度重视，认真对待，对2023年的中央农业防灾减灾资金防灾救灾第一批项目（冀财农【2023】49号）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梳理，从项目资金申请、分配、管理及使用等各个方面进行仔细核查。通过自查，我站项目资金全部是专款专用，材料申报真实，资金足额用于项目上，并及时发放给项目实施主体，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应有的作用。现形成以下自评报告：

一、工作开展情况：

中央农业防灾减灾资金防灾救灾第一批项目89.5万元，做好全县49.92万亩小麦“一喷三防”工作，控制小麦重大病虫为害，保障夏粮丰产丰收。科学防控，确保“飞蝗不起飞成灾、土蝗不扩散危害，农田发生区总体危害损失率控制在5%以下”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根据项目要求和省级方案，综合考虑我县地理位置及周边地区病虫害发生情况，项目资金用于在小麦中后期进行病虫害“一喷三防”所需的物化补助，亩均补助不超过1.7元，采取先实施后补助的原则。农区蝗虫防控资金用于防治作业补贴，农区蝗虫防治补助标准暂定为每亩补贴4元（按冀农财发【2022】29号文），采取先作业、再验收、最后补助的原则。

1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采购磷酸二氢钾24.9584吨，24-表芸苔素内酯4.99168吨，根据各乡镇小麦种植面积（49.92万亩）对全县20个乡镇进行农药分配，由乡镇政府负责发放至各村，并督导村委会分发到种麦农户并建立分配台账，完成上级下达49.92万亩任务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

1、制定具体实施方案。我们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，明确补助资金的主要用途、补贴对象，规范资金的使用。

2、严格程序,公开透明。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，委托第三方购买防控药剂，加强小麦病虫害的监测预报与防控工作，发挥项目资金效能。

3、加大技术服务。项目实施过程中，深入乡镇、村、田间地头进行技术指导、检查，现场传授小麦重大病虫识别技术要点、监测调查方法及防治技术，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。

4、项目实施过程中，专款专用，没有挪用和截留现象的发生。绩效自评全部达标。